

证券代码：872281

证券简称：迈光科技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2 月 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梁卫昕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386,92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情况。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所在行业发展状况及自身战略发展的整体规划考虑，为更好的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经充分沟通与慎重考虑，拟主动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将在审议股票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86,92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终止挂牌的相关规定，为顺利完成相关手续，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 （2）批准、签署、修改、提交、执行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3）在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审批通过后，办理公司股票的登记、托管等事宜；
- （4）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一切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86,92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拟修订为
-----	------

第一百捌拾玖条 投资者与公司之间的纠纷解决机制，可以自行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的，应当向公司注册地址所在地的基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一百捌拾玖条 投资者与公司之间的纠纷解决机制，可以自行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的，应当向公司注册地址所在地的基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应当充分考虑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对异议股东作出合理安排。 公司应设置与终止挂牌事项相关的投资者保护机制。其中，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通过提供回购安排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与其他股东主动、积极协商解决方案。
---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86,92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8 日